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审计局的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咨询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咨询服务，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圆点智汇（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252.34万元，资产总额为127.3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圆点智汇（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28日

